

# 法 定 代 理 人 同 意 書

本人知悉並同意未滿 18 歲之子女(或被監護人)\_\_\_\_\_ (民國

\_\_\_\_年\_\_月\_\_日出生、身分證字號\_\_\_\_)參加「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【可比養成記 X 稅夢幻樂園】」，遵守關於會員相關權利

義務之規定，並有權簽署該活動之相關文件(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)。

特此證明。

此致 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

法定代理人(簽章)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月 日